

上海市浦东新区科技和经济委员会

浦科经委规〔2025〕6号

关于延长《上海市浦东新区揭榜挂帅公共服务平台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有效期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经评估，2023年11月浦东新区科技和经济委员会印发的《上海市浦东新区揭榜挂帅公共服务平台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浦科经委规〔2023〕6号）需继续实施，有效期延长至2027年12月30日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科技和经济委员会

2025年12月26日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上海市浦东新区科技和经济委员会办公室

2025-12-26 印发

（共印3份）